



法規名稱：(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編制表

廢止日期：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

編 註：本編制表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暫行組織規程第 5 條訂定，內容請參閱相關圖表附檔。

編 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暫行組織規程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廢止